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	(联合体)	郑重声明,	根据	《政府采则	的促进中小,	企业发	展管理	办法》
(财库[2020	0]46 号)的	规定,本公司	司(联台	合体)参加	(単位名)	称)	的	(项
目名称)	_采购活动,	提供的货	物全部	的由符合政	策要求的中	中小企业	业制造。	相关
企业(含联合	合体中的中.	小企业、签	订分包	意向协议	的中小企业	() 的具	体情况	如下:
1	(标的名称	(),属	于(采购文件	中明确的原	「属行」	业)行业	<u>′</u> ;
制造商为 _	(企业名称		人员_	人,	营业收入対	与	_万元,	资产
总额为	万元,原	属于			_ (请填写:	中型	企业、小	型企
业、微型企	业);							
2	(标的名称)	,属于	长)	交购文件中	明确的所愿	属行业)) 行业	;制
造商为(_	企业名称)	,从业人	.员	人,营	业收入为	7. ₁₀ .	万元,资	产总
额为	_万元,属	F		_ (请填写	: 中型企」	业、小型	型企业、	微型
企业);				· ·	家心			
				CA.)			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 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- 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- 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"的情形,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(盖章):

日期: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赤峰市元宝山区小五家乡</u> 人民政府(单位名称)的元宝山区 2025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小五家乡小 五家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(结余资金)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 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 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 体情况如下:

- 1. 元宝山区 2025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小五家乡小五家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(结余资金)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_盛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500_人,营业收入为_284790.31_万元,资产总额为_58415.23_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____(标的名称) ____, 属于 ___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___(企业名称) ___, 从业人员 _____人,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,属于_____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- 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- 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"的情形,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